

淮安市淮安区医保基金“共管联办” 专业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淮安市淮安区医疗保障局

乙方：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市分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编号 JSZC-320803-SJZC-C2026-0010 的 2026 年淮安市淮安区医保基金“共管联办”专业技术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结果及磋商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

一、服务内容

1. 病案评审

年度预估业务量为肆仟份（4000 份）。每份病案须经医疗专家评审，评审内容包括入院指征、诊疗合理性、收费合规性、医保支付范围等，并填写《病案检查情况登记表》，并将每份病案登记汇总费用一并纳入。

2. 外伤核查

年度预估业务量为玖佰陆拾件（960 件）。核查方式包括电话回访、入户走访、医院调档、相关部门协查、异地调查、报告编制等，通过多种方式核实受伤原因，排除第三方责任或工

伤等不应由医保支付的情形，

3.大数据智能监控疑点筛查

年度预估业务量为壹万贰仟条（12000 条）。服务要求对医保结算数据进行自动筛查提取疑点数据进行人工复核和专业研判，分类推送至相关定点医药机构，跟踪机构反馈情况并对确认违规的疑点统计、分析并协助追回医保基金。

4.定点医药机构日常巡查（结合年度考核）

年度预估业务量为肆佰家次（450 家次）。日常巡查与采购人对定点医药机构年度考核工作同步开展，一次覆盖完成，巡查内容包括医保政策执行情况、服务质量、费用合规性、信息安全管理等。

5.专项检查

年度预估业务量为柒拾家次（70 家次）。专项检查针对特定领域、重点机构或举报线索开展，根据采购人专项检查方案执行，检查方式包括现场检查、数据调取、人员访谈、资料查阅及相关证据材料入卷等。

6.综合工作

年度预估业务量为壹仟壹佰人天（1100 人天）。服务内容包括按采购人要求整理巡查档案、核查档案、评审档案等，按月、季度、年度汇总统计数据编制报表，建立电子台账确保档

案完整可追溯，配合采购人完成迎检、审计等所需的资料准备工作，配合采购人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工作。

二、合同价款与付款方式

(一) 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年度金额人民币 120.79 万元，大写为 壹佰贰拾万柒仟玖佰元整，三年总计金额人民币 362.37 万元，大写为 叁佰陆拾贰万叁仟柒佰元整。

(二) 结算周期（三年分三期）

本合同分三个结算期，分别为：

- (1) 2026 年 8 月 1 日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
- (2) 2027 年 8 月 1 日至 2028 年 7 月 31 日；
- (3) 2028 年 8 月 1 日至 2029 年 7 月 31 日。

(三) 付款节点与考核结算（结合采购需求年度质量考核）

1. 每个结算周期当年12月底前，甲方预付当期核定服务费60%给乙方，乙方开具合规增值税票据；

2. 单个结算周期届满1个月内，甲方组织年度百分制质量考核（考核细则甲方另行书面提前告知乙方，考核规则纳入履约依据）：

- (1) 考核 ≥ 90 分：结算系数 1.0，支付剩余 40% 尾款；

(2) 80 分 $\leq$ 得分<90 分：结算系数 0.9；

(3) 70 分 $\leq$ 得分<80 分：结算系数 0.8；

(4) 得分<70 分：结算系数 0.5；

3.尾款=当期应付剩余服务费 $\times$ 当期考核系数；考核不合格且整改仍不达标的，甲方有权扣减服务费、顺延付款直至终止合同。

三、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三年，自 2026 年 8 月 1 日至 2029 年 7 月 31 日止。

四、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统筹落实医保政策，提供项目必需参保、就诊、结算基础数据与档案资料；

2.提供合署办公场地，协助乙方人员医保政策岗前培训，依规开放医保系统相关使用权限，配合乙方对接市级医保信息系统接口；

3.协调定点医药机构配合乙方病案调取、现场核查、外伤入户走访等外勤工作；

4.按期组织年度履约质量考核，按合同约定按期结算服务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数据核查权限

乙方在甲方书面授权范围内，调取参保人住院病历、处方、费用明细、外伤档案等原始纸质及电子数据，仅限本项目基金监管使用。

2.团队人员配置

（1）乙方组建不少于 14 人全职专属固定服务团队，含医疗审核、医保稽核、信息技术、数据分析、文书内勤全岗位配置，满足六项业务全流程独立作业；

（2）全员要求：大专及以上学历，医学护理、公卫、医保、财会、计算机等相关专业优先；无违法失信、行业黑名单记录；乙方完成系统化岗前培训+甲方医保专项培训，考核合格方可上岗；

（3）人员管控：合同年度整体人员年更迭率 $\leq 30\%$ ；如需更换在岗人员，须提前 30 个工作日书面报备甲方，甲方审核通过、完成工作交接后方可换岗，严禁私自大批量换人；岗位分工台账、人员信息报备甲方存档，岗位变动及时更新备案；

（4）落地乡镇网格化：搭建全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医保网格员队伍，协助参保扩面、政策宣讲、欺诈骗保线索摸排工作；派驻人员全程与甲方合署办公，服从甲方日常调度管理，

落实“五合理”(合理住院、检查、治疗、用药、收费)质控目标。

3.设备全自费配置义务

乙方全额自筹、自行承担全部采购、维保、耗材、保险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设备开支,履约必备设备:

(1)办公设备:合规电脑、打印机、扫描仪,满足医保系统操作、大数据复核、台账建档;

(2)取证设备:执法记录仪、数码相机、录音笔,保证现场核查音视频留痕、资料可溯源存档;

(3)外勤稽核车辆:手续齐全、年检有效、足额投保交强险+商业险,满足乡镇巡查、异地调查全天候外勤。

4.保密与转包禁令

乙方及全体工作人员对医保参保信息、就诊数据、定点机构商业信息终身保密,信息仅限本项目履约使用,严禁外泄、挪作他用;严禁分包、转包本项目全部或部分服务内容,一经查实甲方可单方解约并拒付相关服务费。

五、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履约责任在考核细则另行制定。

六、质量考核

本项目实行自然年度年度质量考核制，甲方联合相关部门实施百分考评，考核结果直接关联年度服务费结算系数；考核内容包含；业务完成时效、任务数量达标率、档案资料完整度、人员在岗合规、信息保密落实、设备保障情况、违规线索追回成效。

七、保密条款

乙方对甲方的相关信息资料承担保密责任，不得用于医保经办服务工作之外的其他用途，不得向第三方泄露，由于乙方工作人员泄密造成的相关后果，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违约责任

(一)如乙方未按约定履行职责，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或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后果及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二)如甲方未能全面履行本合同文本规定的相关义务导致合同无法如约履行的，乙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九、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作如下 2 处理：

1. 申请仲裁。选定仲裁机构为淮安市仲裁委员会。

2. 提起诉讼。约定由采购人所在地法院管辖。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一式肆份，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 方：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2026年7月30日

2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2026 年 7 月 30 日